



佩蒂动物营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境外全资子公司现金收购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本次股权收购事项存在标的资产估值风险、标的资产盈利波动风险、审批风险等不确定因素。虽然公司对本次股权收购事项做了充分调研论证工作，预期能够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和协同效益，但如遇到投资政策、经营环境等外部因素变化，不排除标的资产业绩无法达到预期。
- 2、本次股权收购事项的最终完成需要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经政府主管部门审批。
- 3、本次股权收购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交易情况概述

2018年10月25日，佩蒂动物营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佩蒂股份”）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境外全资子公司现金收购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越南好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南好嚼”或“受让方”）以自有资金收购山东德信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德信”或“出让方”）持有的德信皮业（越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南德信”或“标的公司”）100%股权，股权转让价款为3,460,000.00美元。本次会议批准了关于本次股权收购的《关于德信皮业（越南）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越南德信将变更为越南好嚼全资子公司，佩蒂股份的全资孙公司。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本次股权转让需取得佩蒂股份董事会、股东大会（如需）及中国政府部门（如适用）的批准，如果无法取得上述批准，则《股权转让协议》不生效，公司及越南好

嚼无需承担任何责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交易双方基本情况

（一）受让方

名称：越南好嚼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3年4月2日

注册资本：300万美元

住所：越南西宁省展鹏县安静社玲中三加工出口与工业区30-31栋

法人代表：陈振录

股权结构：佩蒂股份持股100%

主营业务：畜皮咬胶、植物咬胶等的生产和销售

（二）出让方

名称：山东德信皮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321751783050C

成立时间：2003年6月30日

注册资本：3,500万元人民币

住所：山东省桓台县周家镇闫家村

法人代表：董怀志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主营业务：生产、销售皮革及皮革制品，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

（三）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及越南好嚼与出让方和标的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公司基本信息

名称：德信皮业（越南）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7年4月16日

住所：越南西宁省展鹏县安静社铃中三工业区

注册资本：5,570,000美元

经营范围：生产及加工半成品皮革、成品皮革

(二) 标的公司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股权转让前		本次股权转让后	
		出资额（美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美元）	出资比例
1	山东德信皮业有限公司	5,570,000	100%	-	-
2	越南好嚼有限公司	-	-	5,570,000	100%

(三) 标的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8年7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12,062,254.35	13,126,664.70
负债合计	3,751,089.24	3,642,713.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11,165.11	9,483,950.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062,254.35	13,126,664.70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8年1-7月	2017年1-12月
营业收入	210,163.32	724,228.32
净利润	-1,255,121.77	-5,450,083.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634.04	-1,920,434.63

上述数据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汇会审[2018]4373号审计报告。

(四) 标的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标的公司主要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厂房、皮革加工设备、污水处理设施等。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以及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 交易价格

(一) 交易价格及确定方法

本次股权转让价款为**3,460,000.00**美元，以资产评估报告结论为基础，双方通过协商确定。

（二）资产评估情况

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标的资产出具了天源评报字[2018]第0343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具体如下：

“本次采用资产基础法对评估对象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

“在本报告揭示的假设条件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的评估结论为**80,229,831,487**越南盾（大写捌佰零贰亿贰仟玖佰捌拾叁万壹仟肆佰捌拾柒越南盾），具体如下：

“资产账面价值为**41,168,103,657**越南盾，评估价值为**93,032,451,049**越南盾，评估增值**51,864,347,392**越南盾，增值率**125.98%**；

“负债账面价值为**12,802,619,562**越南盾，评估价值为**12,802,619,562**越南盾，无评估增减值；

“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为**28,365,484,095**越南盾，评估价值为**80,229,831,487**越南盾，评估增值**51,864,347,392**越南盾，增值率**182.84%**。

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VND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293,734,949	293,734,949		
存货				
非流动资产	40,874,368,708	92,738,716,100	51,864,347,392	126.89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6,463,271,032	11,377,457,500	4,914,186,468	76.03
固定资产	23,475,713,343	41,243,953,900	17,768,240,557	75.69
其中：建筑物类	19,471,004,439	31,871,414,800	12,400,410,361	63.69
设备类	4,004,708,904	9,372,539,100	5,367,830,196	134.04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10,935,384,333	40,117,304,700	29,181,920,367	266.86
其中：土地使用权	10,935,384,333	40,117,304,700	29,181,920,367	266.86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产总计	41,168,103,657	93,032,451,049	51,864,347,392	125.98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2,802,619,562	12,802,619,562		
所有者权益	28,365,484,095	80,229,831,487	51,864,347,392	182.84

“根据评估基准日越南国家银行公布的外汇汇率（1人民币=3311.07越南盾），DEXIN.LTD 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人民币2,423.08万元（大写为贰仟肆佰贰拾叁万零捌佰圆整）。

“评估结论仅在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基准日成立。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应根据评估基准日后的资产状况和市场变化情况来确定，当资产状况和市场变化较小时，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2018年7月31日至2019年7月30日。”

五、 股权转让协议主要内容

（一）协议各方

出让方：山东德信皮业有限公司

受让方：越南好嚼有限公司

（二）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标的公司100%股权归受让方所有，标的公司名下的各项资产及资质等亦随标的股权同时转移。

（三）前期义务及生效的先决条件

1、出让方及越南德信应于交割日前解除越南德信目前所有员工的劳动/劳务关系，至交割日，越南德信除翻译保留，应没有任何其他员工。

2、交割日越南德信审计报告中“所有者权益”不少于1,134,922.40美元。

3、受让方完成了对越南德信法律尽调、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并取得越南德信所在园区的同意。

4、双方同意，鉴于受让方的母公司为上市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尚需取得佩蒂股份董事会、股东大会（如需）及中国政府部门（如适用）的批准，如果无法取得上述批准，则本股权转让协议不生效，受让方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三）股权转让价款及支付

1、基于审计和评估，经双方协商同意，标的股权的转让价格为3,460,000美元。

2、受让方应于本协议签订后10日内，支付股权转让价款总额的80%，即2,768,000.00美元；受让方于完成股权变更登记起10日内，支付股权转让价款总额的20%，即692,000.00美元。

（四）过渡期事项及其他主要安排

为保障在过渡期内（过渡期是指受让方聘请的审计机构、评估机构对公司进行审计、评估的基准日，即2018年7月31日至交割日之间的期间）越南德信不产生重大不利变化，在此期间，越南德信发生的重要事项及财务状况之重要变动均须通知受让方，以保证受让方知悉该等情况。

1、出让方承诺，在过渡期间，除越南德信正常经营所需和/或受让方同意的情形外：

（1）不得对公司的任何资产设定任何新的债务负担（包括担保、贷款等）；

（2）除本协议约定外，不得挪用、借用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处分公司的资产，不得进行利润分配；

（3）不得另行签订任何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合同；

（4）出让方不将标的股权转让给任何第三方，不与第三方进行股权转让的接触或洽谈，也不得将标的股权抵押、质押或设定任何第三方的权利，确保标的股权过户给受让方时不存在任何债务负担。

2、过渡期受让方支付80%收购款后，受让方对厂房、设备进行维修、改建，受让方按自身的需求对厂房进行重新的规划等，费用由受让方承担，出让方给予配方。

3、如果出让方违反本协议以及本条关于过渡期的规定，致使受让方签署本协议的目的不能实现的，则受让方有权作出不收购标的股权、并解除本协议的决定。受让方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4、期间损益的处理原则：出让方和越南德信均同意，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基于标的股权的任何损益均由出让方承担与享有；交割日之后，基于标的股权的任何损益均由受让方承担与享有。

六、 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的目的及可行性

鉴于生皮为公司主要产品之一的畜皮咬胶的主要原材料，越南德信专业从事皮革加工，具有完备的皮革生产加工资质和设施，与越南基地现有业务高度互补，有利于提升越南基地的供货能力，降低生产成本。本次股权收购，有利于公司在越南的业务开展，提升市场竞争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二）存在的风险

1、本次收购的股权存在标的资产估值风险、标的资产盈利波动风险、政府主管部门审批风险等不确定因素。

2、虽然公司对本次股权收购事项做了充分调研论证工作，预期能够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和协同效益，如果遇到投资政策、经营环境等外部因素变化，不排除标的资产业绩无法达到预期。对此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不断完善管理。

（三）对公司的影响

越南好嚼本次股权收购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条件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 其他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尚需标的公司所在地及中国政府主管部门的审批,公司将积极履行本次交易的后续进展。

八、 备查文件

- (一) 《佩蒂动物营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二) 《关于德信皮业(越南)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
- (三) 审计报告;
- (四) 资产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佩蒂动物营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